

安义县农业农村局 安义县财政局 文件

安农衔接字〔2024〕81号

关于下达 2024 年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 项目省级配套资金的通知

龙津镇、东阳镇、长埠镇、乔乐乡：

根据《江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4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赣财农指〔2024〕26 号）文件要求及《中共安义县委 安义县人民政府 关于编制安义县 2024 年度中央财政资金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实施方案的报告》（安字〔2024〕16 号）文件规划，现从《江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4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赣财农指〔2024〕26 号）中安排资金 45 万元（每个项目 9 万元）下达给你们，专项作为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项目省级配套资金。请依法依规使用衔接资金，加快项目建设、保障项目质量，充分发挥衔接资金使用效益。

(此页无正文)

附件：安义县 2024 年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项目省级
配套资金分配表



安义县农业农村局



安义县财政局

2024年7月12日

安义县农业农村局办公室

2024年7月12日印发

附件

安义县 2024 年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项目省级配套资金分配表

乡镇	责任村	分配资金 (万元)	项目名称	建设项目主要内容	项目类别	备注
龙津镇	喻家村	9	喻家村产业钢构大棚项目	2000 平方大棚建设及地面硬化、外场地 1000 平方硬化。(项目总额 150 万元)	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 济	产业项 目
东阳镇	马源村	9	马源村花卉基地温室大棚	56m*32m 温室大棚。(项目总额 143.36 万元)	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 济	产业项 目
长埠镇	义基村	9	义基村预制菜食品加工项 目建设	冷库 500 立方、烘干房 200 立方、阳光棚 200 平方等。(项目总额 68 万元)	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 济	产业项 目
长埠镇	义基村	9	义基村果、菌两用基地单 连体大棚基地项目	5000 平方连体大棚, 15000 平方单体大棚, 管理 房及基地道路等。(项目总额 280 万元)	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 济	产业项 目
乔乐乡	社坑村	9	社坑产业大棚建设	建设产业大棚 6000 平方米。(项目总额 90 万元)	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 济	产业项 目
合计		45				

